

河北省教育厅

冀教师函〔2019〕5号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第十届中小学幼儿园教师 师德论坛征文暨师德风采演讲活动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提升全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经研究，决定举办以“明规范，树楷模，铸师魂”为主题的河北省第十届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论坛征文暨师德风采演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文内容

认真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和教育部新时代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求，努力提高自身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自觉增强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热爱学生、为人师表；献身艰苦贫困地区教育，扎根一线、辛勤耕耘、甘为人梯等方面的坚定信念和高尚情操。

二、征稿对象

全省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特教学校教师；县级教师发展中心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三、组织机构

为做好本次活动，设立河北省第十届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论坛征文暨师德风采演讲活动组委会及办公室，人员组成如下：

主任： 贾海明 河北省教育厅副厅长

成员： 李连云 河北省教育宣传中心主任

石 岩 河北省教育厅师教处副处长

姚玉芳 河北省教育厅师教处助理调研员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河北省教育宣传中心。

四、参赛要求

（一）紧扣主题，突出重点：紧扣“明规范，树楷模，铸师魂”主题，从新时代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的某一项或某一方面具体要求说开去，结合自身教育教学实践和探索，写出亲身工作中的真实故事、案例以及由此引发的理性思考和情感升华。题目自拟。

（二）说自己，说故事：讲述自己在学习、教学、辅导过程中的具体事例，抒发自己在责任、信念、情操等方面的真情实感。要求故事真实感人、语言生动鲜活、议论言之有物，杜绝论文式的旁征博引、空发议论、老生常谈。一般不超过 3000 字。

(三) 严禁报刊剪辑、网络下载等抄袭、侵权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参赛资格；情节严重者，予以通报批评。

(四) 征文后附作者简介和学校通讯地址。作者简介包括年龄、职称、简单工作经历；通讯地址包括市、县（市、区）、乡镇（村）学校及邮编。

(五) 本次活动由各市教育局统一组织（省直幼儿园由省直机关幼教中心组织）。

(六) 各市在完成初选后，统一将加盖公章的推荐名单及参赛稿件寄送组委会办公室（《河北教育》编辑部），信封标明“师德征文”。同时报送工作总结，作为评选优秀组织奖的依据。

地址：石家庄市中山西路 449 号；邮编：050051；联系电话：0311-66005278 66005162。

五、奖项设置

征文活动设一等奖 50 名、二等奖 80 名、三等奖 150 名、优秀奖 360 名，另设师德演讲最佳风采奖 10 名。获奖者颁发证书，最佳风采奖获得者将同时颁发奖杯。设优秀组织奖 30 个，范围为市、县教育局及省教育宣传中心通联工作站。

六、活动步骤

本次活动分初评、复评、师德风采演讲、宣传四个阶段，其中师德风采演讲分分区赛、总决赛及汇报演讲三个阶段。

（一）初评（5 月 20 日前）：

1. 各市按相关要求进行了初评，评出市级一、二、三等奖，

其中一等奖（定州、辛集市、雄安新区各 2 篇，省直幼教 1 篇，其他设区市各 10 篇）获奖者代表本市参加分区赛。

2.所有获奖论文寄送组委会办公室。各市报送稿件数量：各设区市不超过 150 篇，定州、辛集市、雄安新区不超过 20 篇，通联站、省直幼教中心各总计不超过 10 篇。

（二）复评（6 月 20 日前）：

组委会将邀请专家评委对各地推荐论文进行复评及“查重”，评出相关奖项。其中，经分赛区演讲比赛进入总决赛的 30 名教师作品自动获得一等奖。

（三）师德风采演讲：

1.分区赛（7 月）：为扩大活动影响效果，提升教师参赛热情，本届师德风采演讲继续举行分赛区初赛，设北部（张家口、承德、唐山、秦皇岛）、中部（保定、廊坊、沧州、衡水、雄安新区）、南部（石家庄、邢台、邯郸及定州、辛集、省直幼教）三个赛区，每个赛区进行预赛。由各市评出的 10 名（定州、辛集、雄安新区各 2 名、省直幼教 1 名）市级一等奖论文获奖者参加，决出 10 名优胜者，进入总决赛。

2.总决赛（8 月）：各分赛区入围的 30 名教师在石家庄进行总决赛，评出 10 名师德演讲最佳风采奖教师。其他为师德演讲优胜奖。

3.汇报演讲暨颁奖典礼（教师节前）：由省教育厅聘请专家对 10 名最佳风采奖获得者进行演讲艺术培训，教师节

前在省会进行汇报演讲并颁发证书和奖杯。

各环节比赛具体时间、地点及评比细则等另行通知。

（四）宣传：

1.本次师德风采演讲活动，省教育厅官方微信“河北教育发布”将进行全程报道；总决赛将同时邀请《河北日报》、河北电视台、长城网等省主流媒体进行集中宣传。

2.师德风采演讲总决赛、汇报演讲将刻录光盘，一、二等奖获奖征文将由专家审议后结集出版，作为今后全省继续教育培训材料。

3.全部获奖名单将在河北省教育厅官网及河北教师教育网、河北省教育宣传中心网站予以公布。

七、组织要求

（一）本次活动是今年河北省中小学幼儿园师德师风提升年活动的重要内容之一，各地要高度重视，广泛发动，精心组织，把通知要求和活动内容传达到所属学校，保证参赛人数和活动质量。

（二）各地要认真开展初评工作，真正把优秀教师的优秀事迹挖掘出来、推荐上去，杜绝人情奖、平衡奖；各市教育局要对推荐参加分区赛的一等奖文章进行内容真实性审核，对编造、抄袭等弄虚作假者，坚决取消参赛资格。

（三）承办分区赛的市教育局，要高标准进行各项赛事准备工作，精心遴选、布置场地，确保参赛教师交通食宿方便、安全，确保比赛活动取得良好效果。

（四）各地要利用论文评选、分赛区比赛等契机，加大宣传力度，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网站及微博、微信、微视频等，大力宣传师德模范典型，充分展示新时代人民教师的新形象、新风貌。

（五）各地开展宣传发动工作、进行论文写作、准备演讲比赛时，可通过当地教育局师教科或河北省教育宣传中心通联工作站，邀请《河北教育》编辑部的编辑老师到当地进行写作、演讲辅导。

